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关于兰考县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购买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关于兰考县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购买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电子化交易系统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4月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兰财采字公开招-2026-17

2. 采购项目名称：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关于兰考县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购买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506000.00元 最高限价：2506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	兰财采字公开招-2026-17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关于兰考县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购买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	2506000.00	2506000.00	否

5. 服务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服务内容：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关于兰考县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购买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详见采购文件及服务清单。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270 日历天。

（4）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及相关规范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良好商业信誉及健全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新注册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自 2025 年 1 月以来至投标截止之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及税收缴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响应人应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查询结果需显示日期，查询日期应在本公告发布之后，查询对象为响应人，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章，附于投标文件中）。投标人下载文件至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期间一旦发现投标人存在信用问题，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电子化交易系统下载；

3. 方式：需通过 CA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报名前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 CA。

（2）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 CA 的，可以进行 CA 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 CA 公司。

互认步骤：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先进行“企业注册”，再用 CA 进行绑定《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交易系统。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4 月 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电子化交易系统，按提示上传、提交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4 月 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4.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采购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如对本项目有质疑（投诉），需按照相关流程提起质疑（投诉）。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兰考分局

地址：兰考县黄河路中段

联系人：范先生

电话：1663826685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汴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中原西路街道金田路10号14号楼2单元3104号

联系人：曲女士

联系方式：1551595800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曲女士

联系方式：15515958009

